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日海智能

股票代码：002313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石花东路9号6栋301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2026年10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日海智能、公司、上市公司	指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九发公司	指	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
珠海市国资委	指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科创海科	指	珠海科创海科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科技集团	指	珠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无偿划转	指	九发公司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6,240 万股股份无偿划转至科创海科。划转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科创海科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6,24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6.67%
无偿划转协议	指	九发公司与科创海科签署的《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
标的股份	指	九发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 6,24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6.67%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石花东路9号6栋301
经营场所	珠海市香洲区石花东路9号6栋3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桂钦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2MAE83QX07X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珠海市国资委持有 100%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居留权	在日海智能任职情况
郭桂钦	执行董事、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无
史卫耀	财务负责人	中国	中国	无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均没有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及其配套文件精神,持续优化市属国有资本布局与结构,充分释放国有经济发展动能,推动市属国企战略性重组、专业化整合,切实提升国企经营质效与核心竞争力,更好适配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定位与监管要求,珠海市国资委持续开展国有企业重组整合,本次将九发公司持有日海智能股权划转至珠海市国资委下属企业科创海科,同时同意珠海科技集团作为科创海科的受托管理方,有利于提升国有资产专业化、集约化运营管理水平,有助于国有资本对上市公司的资源协同、产业赋能与全方位支撑,本次权益变动属于珠海国企改革行动范畴。

二、未来12个月内增加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明确的在未来12个月内是否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未来12个月内,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批准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2026年6月29日，珠海市国资委作出《关于划转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67%股权和日海智能设备（珠海）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的意见》（珠国资〔2026〕83号），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九发公司将其持有的日海智能62,400,000股股份无偿划转至科创海科。

2026年10月12日，九发公司与科创海科签署了《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科创海科未持有上市公司任何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九发公司持有日海智能股份62,400,000股，占权益变动前总股本的16.67%。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科创海科持有日海智能62,40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6.67%；信息披露义务人九发公司不再持有日海智能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九发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拥有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拥有投票权股数（股）	拥有投票权比例
科创海科	0	0%	0	0%
九发公司	62,400,000	16.67%	62,400,000	16.67%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拥有投票权股数（股）	拥有投票权比例
科创海科	62,400,000	16.67%	62,400,000	16.67%
九发公司	0	0%	0	0%

二、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划出方）： 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划入方）： 珠海科创海科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条 被划转企业基本情况

1.1被划转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42710936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代码：002313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17层1701

法定代表人：王彪

成立日期：2003年11月14日

第二条 划转标的及被划转企业国有产权数额

2.1划转标的是指甲方持有的日海智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2,400,000股股份（占日海智能总股本16.67%，以下简称“划转标的”）。如在划转过程中日海智能有送转股份，划转股份数量按照送转股份后的甲方持股数量计算。划转标的的全部为流通股，占甲方持有日海智能股份的100%。划转标的的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划转标的的股份性质不发生变化。

2.2甲方同意将划转标的的整体无偿划转给乙方，乙方同意接收甲方持有的划转标的，由乙方享有出资人权利，承担出资人义务。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乙方持有日海智能62,400,000股股份，甲方不再持有日海智能股份。

第三条 本次产权无偿划转基准日

3.1本次产权无偿划转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

第四条 本次产权划转方式及对价

4.1本次产权划转方式为无偿划转，乙方无须向甲方支付任何对价。

第五条 被划转企业涉及的职工分流安置

5.1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被划转企业需要分流安置职工的情况，被划转企业职工仍按原劳动合同继续履行。

第六条 被划转企业对外债权、债务的处理

6.1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日海智能继续存续，日海智能的债权、债务仍由日海智能享有和承担。

第七条 本次产权无偿划转的交割

7.1划转标的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变更登记至乙方（即划入方）名下之日为交割日。自交割日起，乙方即享有划转标的的全部股东权益，承担划转标的对应的全部股东义务、责任及承诺。

7.2自划转基准日至交割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日海智能经营性损益由乙方（即划入方）享有或承担。

三、作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已经履行的程序如下：

2026年6月29日，珠海市国资委作出《关于划转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67%股权和日海智能设备（珠海）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的意见》（珠国资〔2026〕83号），批准本次无偿划转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了现阶段所需履行的批准和决策等法定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进行合规性确认；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程序。

四、本次权益变动标的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利被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况。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五、本次股份转让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对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的情况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九发公司变更为科创海科；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珠海市国资委。在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确信受让方主体合法、资信良好、受让意图明确。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人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入或卖出日海智能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本次无偿划转涉及的《无偿划转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919396

联系人：黄云鹏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郭桂钦

签署日期：2026 年 10 月 13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日海智能	股票代码	0023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珠海市香洲区石花东路9号6栋30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其他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股 拥有投票权数量：62,400,000股 持股比例：16.6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股 拥有投票权数量：0股 比例：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明确计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将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郭桂钦

签署日期：2026 年 10 月 13 日